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CROSS-HARBOUR (HOLDINGS) LIMITED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

2023年度業績公告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年度業績。

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520.0 百萬元（2022 年：虧損港幣 445.3 百萬元）。本年度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財務管理業務溢利淨額為港幣 162.4 百萬元（2022 年：虧損港幣 861.0 百萬元）。經營駕駛學校之溢利貢獻亦有所增加，但被經營隧道及經營電子道路收費設施之溢利貢獻減少抵銷。每股盈利為港幣 1.40 元（2022 年：每股虧損港幣 1.19 元）。

股息

本年度之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每季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6 元（2022 年：每股港幣 0.06 元）已分別於 2023 年 7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及 2024 年 1 月 3 日派發。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24 元（2022 年：每股港幣 0.24 元），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全年度共派息每股港幣 0.42 元（2022 年：每股港幣 0.42 元），派息總額約為港幣 156.5 百萬元（2022 年：港幣 156.5 百萬元）。

預期末期股息單將於 2024 年 6 月 3 日（星期一）寄予於 202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登記冊的股東，惟須待股東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於 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遞交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股份登記截止日期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股份登記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因此，股東應確保在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遞交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4(a)	684,265	570,388
財務管理業務收入及其他收入	4(a)	45,944	57,572
債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利息收入	4(a)	22,575	9,814
其他利息收入	4(a)	122,380	61,886
總收入		875,164	699,660
其他收入	5	-	1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00,232	(766,945)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310,369)	(245,462)
銷售及推銷費用		(37,501)	(41,068)
行政及公司費用		(224,117)	(161,89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6(b)	(16,602)	(62,939)
營業溢利/(虧損)		386,807	(578,634)
財務費用	6(a)	(16,157)	(1,517)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47,159)	(121,991)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15,915	29,54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339,406	(672,593)
所得稅	7(a)	(40,423)	(41,538)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98,983	(714,1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8	295,888	345,929
本年度業務溢利/(虧損)		594,871	(368,202)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224,086	(791,17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8	295,888	345,929
		<u>519,974</u>	<u>(445,250)</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4,897</u>	<u>77,048</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594,871</u></u>	<u><u>(368,202)</u></u>
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溢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港幣1.40元</u>	<u>(港幣1.19元)</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港幣0.61元</u>	<u>(港幣2.12元)</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港幣0.79元</u>	<u>港幣0.93元</u>

就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須派付之股息詳情編列於附註1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年度溢利/(虧損)		594,871	(368,202)
本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 歸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不可迴轉)			
— 股本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化		(8,570)	1,861
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 歸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迴轉)			
— 債務證券之公允值變化		-	(34,223)
— 減值虧損之淨額	6(b)	-	5,745
— 迴轉入損益表之出售債務證券虧損淨額	5	-	152,132
		-	123,654
— 攤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合營公司之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9)	3
		(8,579)	125,518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		586,292	(242,684)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215,510	(665,66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95,888	345,929
		511,398	(319,7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74,894	77,049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		586,292	(242,684)

上述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並無有關稅務影響。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3年		2022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9,764		236,037
聯營公司權益			2,474		291,315
合營公司權益			159,750		148,844
其他金融資產	10		3,942,069		3,343,861
訂金及預付款項			44,880		45,315
遞延稅項資產			1,163		2,216
			<u>4,670,100</u>		<u>4,067,588</u>
流動資產					
聯營公司權益			15,195		-
存貨			1,283		1,363
其他金融資產	10		984,143		1,115,170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11		70,482		158,405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9,000		9,000
可收回稅項			-		512
應收股息			851		34,892
銀行存款及現金			2,764,791		2,453,206
			<u>3,845,745</u>		<u>3,772,54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12		130,455		111,348
合約負債			591,698		644,016
租賃負債			78,836		15,500
應付稅項			4,911		11,117
應付股息			23,092		604
			<u>828,992</u>		<u>782,585</u>
流動資產淨值			<u>3,016,753</u>		<u>2,989,963</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算)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86,853	7,057,55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0,023	11,994
遞延稅項負債	3,797	1,957
	<u>273,820</u>	<u>13,951</u>
資產淨值	<u>7,413,033</u>	<u>7,043,60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29,461	1,629,461
儲備	<u>5,585,724</u>	<u>5,230,85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215,185	6,860,31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97,848</u>	<u>183,284</u>
權益總額	<u>7,413,033</u>	<u>7,043,600</u>

財務資料附註

(以港元計算)

1 公司和集團資料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5樓。

年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經營駕駛學校、財務管理及證券投資、隧道營運及電子道路收費設施營運。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Rose Dynamic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indsor Dynast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該等實體並無編制可供公眾閱覽之財務報表。

2 編制基準

此業績初步公告內所載有關截至2023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上述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卻是來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送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亦將於適當時候送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2023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屬無保留意見；核數師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提請垂注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及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西區海底隧道營運專營權已於2023年8月1日屆滿，隧道營運被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度相應利潤在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列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並相應重列比較數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詳情載於附注8。

遵例聲明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該詞語一併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3提供已在本財務報表反映，與本集團當前及之前會計期間有關，因初步應用該等發展而導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

3. 會計政策變動

(i)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對本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此等變動概無對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在本期財務報告中呈列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下文討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載列適用於保險合約發行人之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之合約，故該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就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之間的差別提供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一致，故該等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就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收窄初步確認豁免之範圍，使其不適用於初步確認時產生金額相同且互相抵銷的暫時差異之交易，如租賃及清拆負債。就租賃及清拆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須自已呈列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盈利或權益其他組成部份之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適用於已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之交易。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該等修訂就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刊發之支柱二立法模板而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所產生之所得稅引入遞延稅項會計處理之臨時強制性例外（有關稅法產生之所得稅以下簡稱「支柱二所得稅」），包括實施該等規則所述之合資格國內最低補足稅的稅法。該等修訂亦引入有關該等稅項之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於發佈後即時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於 2022 年 6 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刊憲香港《2022 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 2025 年 5 月 1 日（「過渡日期」）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自過渡日期起概不得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之強制性供款所產生之任何累計權益減少有關僱員服務年期之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取消「對沖機制」）。另外，於過渡日期前就服務年期之長服金將按僱員緊接過渡日期前之月薪及截至過渡日期之服務年期計算。

於 2023 年 7 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對沖機制頒佈有關會計指引。該指引特別指出實體可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服金之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計權益入賬列為該僱員對長服金之供款。

為更好地反映取消對沖機制之實質，本集團已採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並更改其與長服金負債相關的會計政策。

取消對沖機制並無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損益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鑒於影響不大，本集團並無追溯應用其會計政策的變動。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經營駕駛學校、財務管理及證券投資。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i) 收入分類

按服務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服務劃分		
— 經營駕駛學校之課程收入	670,465	556,888
— 經營電子道路收費設施之顧問費及管理費	13,800	13,500
	<u>684,265</u>	<u>570,388</u>
其他收入來源		
— 股權工具之股息收入	44,758	53,822
— 其他	1,186	3,750
	<u>45,944</u>	<u>57,57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u>22,575</u>	<u>9,814</u>
其他利息收入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	18,374
— 計息工具之利息收入	11,124	14,157
—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111,256	29,355
	<u>122,380</u>	<u>61,886</u>
總收入	<u>875,164</u>	<u>699,660</u>

- (ii)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可行權宜法應用於其銷售合約，由於(i)該等尚未完成之履約責任為原有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之合約之一部份；或(ii)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B16段中之可行權宜法按其有權開具銷售單據之金額確認收入，而該金額直接反映迄今本集團向客戶履約之價值，故此本集團並無披露截至匯報期結束時分配至尚未完成（或部份未完成）履約責任之總交易價。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部門乃透過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加以組織。在按照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構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經營駕駛學校：此分部投資在經營駕駛訓練中心之附屬公司。
-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此分部投資在一間經營電子道路收費系統、為易通行提供繳費服務、汽車通訊系統服務、智能運輸及監控系統方案及智慧城市服務方案之合營公司。
- 財務管理：此分部管理投資組合，包括非上市基金、股本證券、債務證券以及銀行存款和現金，以獲取投資回報。

以下報告的分部資訊不包括已終止業務的任何金額，附註8對此進行了更詳細的描述，並且已重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訊中的比較數字。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調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乃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一切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與非流動資產，惟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由各分部直接管理之銷售業務應佔之貿易債權人及個別分部之應計款項、應付股息及應繳稅項，惟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參照各可報告分部帶來之銷售及該等分部引起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而另行導致之支出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提供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於下文。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駕駛學校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		財務管理		綜合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2022 港幣千元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670,465	556,888	13,800	13,500	—	—	684,265	570,388
股本工具之股息收入	—	—	—	—	44,758	53,822	44,758	53,822
利息收入	37,483	12,603	—	—	107,472	59,167	144,955	71,770
可報告分部收入	707,948	569,491	13,800	13,500	152,230	112,989	873,978	695,980
可報告分部 除稅前溢利/(虧損)	261,608	256,457	29,485	42,819	162,366	(861,029)	453,459	(561,753)
財務費用	(15,861)	(1,284)	—	—	(296)	(233)	(16,157)	(1,517)
折舊	(85,297)	(65,998)	—	—	—	—	(85,297)	(65,998)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47,159)	(121,991)	(47,159)	(121,991)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	—	15,915	29,549	—	—	15,915	29,549
所得稅	(38,505)	(39,680)	(1,870)	(1,866)	(37)	99	(40,412)	(41,447)
可報告分部資產	1,490,188	1,168,203	178,823	162,792	6,808,770	6,238,912	8,477,781	7,569,90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	159,750	148,844	—	—	159,750	148,84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2,474	49,633	2,474	49,633
增購非流動 分部資產	376,183	11,925	—	—	538,848	954,676	915,031	966,601
可報告分部負債	1,009,434	719,953	81	91	—	—	1,009,515	720,044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調節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873,978	695,980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u>1,186</u>	<u>3,680</u>
綜合收入	<u>875,164</u>	<u>699,660</u>
溢利/(虧損)		
來自本集團以外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453,459	(561,753)
其他收入	-	14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u>(114,053)</u>	<u>(110,854)</u>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339,406</u>	<u>(672,593)</u>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8,477,781	7,569,907
已終止經營業務	15,195	241,682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22,869</u>	<u>28,547</u>
綜合資產總值	<u>8,515,845</u>	<u>7,840,136</u>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1,009,515	720,044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93,297</u>	<u>76,492</u>
綜合負債總值	<u>1,102,812</u>	<u>796,536</u>

(i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一個地區－香港經營業務，因此並無就本集團之地區資料披露額外資料。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貸款予聯營公司所得利息	-	1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非上市基金投資	152,218	(480,831)
— 股本證券	54,550	(126,911)
— 債務證券	(94,446)	(7,338)
— 國庫券	4,063	-
— 衍生工具	(18,378)	-
	98,007	(615,0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184)	1,336
終止確認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券投資(可迴轉)虧損淨額	-	(152,132)
其他	2,409	(1,069)
	<u>100,232</u>	<u>(766,945)</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	<u>16,157</u>	<u>1,517</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273	3,215
— 其他服務	<u>600</u>	<u>600</u>
	<u>3,873</u>	<u>3,815</u>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65	19,525
— 使用權資產	<u>77,392</u>	<u>54,677</u>
	<u>91,957</u>	<u>74,202</u>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確認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務證券（可迴轉）	-	5,745
— 計息工具淨值	16,602	44,117
—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	9,069
— 其他	<u>-</u>	<u>4,008</u>
	<u>16,602</u>	<u>62,939</u>
股息收入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本證券（不可迴轉）	(2,733)	(2,76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本證券	<u>(42,025)</u>	<u>(51,054)</u>
	<u>(44,758)</u>	<u>(53,822)</u>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0,210	8,895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380,395	315,238
使用存貨成本值	15,148	14,163
匯兌溢利淨額	<u>2,596</u>	<u>1,191</u>

7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代表：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36,808	41,068
以往年度撥備/(超額撥備)	<u>722</u>	<u>(154)</u>
	<u>37,530</u>	<u>40,914</u>
遞延稅項		
出現之暫時性差異	<u>2,893</u>	<u>624</u>
	<u>40,423</u>	<u>41,538</u>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截至2023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22年：16.5%）之稅率計算。除本集團內一家附屬公司外，該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就該附屬公司而言，港幣首二百萬的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而餘下的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2022年相同基準計算。

(b) 會計利潤/(虧損)按適用稅率與稅項支出調節：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除稅前溢利/(虧損)	<u>339,406</u>	<u>(672,593)</u>
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名義稅項	55,824	(111,142)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53,720	135,792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0,206)	(24,913)
未確認本年度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3,178	43,792
確認以往年度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815)	(1,837)
以往年度撥備/(超額撥備)	<u>722</u>	<u>(154)</u>
實際稅項支出	<u>40,423</u>	<u>41,538</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擁有 50%權益之聯營公司)，經營西區海底隧道為期三十年之專營權。專營權已於 2023 年 8 月 1 日屆滿，隧道的擁有權已轉移給政府。隧道運營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計入本年度溢利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載列如下。

	2023 年 港幣千元	2022 年 港幣千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來自聯營公司之管理費	1,458	2,500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294,430	343,429
	<hr/>	<hr/>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及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295,888	345,929
	<hr/>	<hr/>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業務經營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1,458	2,500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555,417	544,676
	<hr/>	<hr/>
現金流入淨額	556,875	547,176
	<hr/>	<hr/>

9 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幣519,974,000元(2022年虧損：港幣445,250,000元)及是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2,688,000股(2022年：372,688,000股)。

因本公司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虧損與攤薄虧損相同。

10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			
歸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不可迴轉）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i)	53,223	61,7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之基金投資	(ii)	3,800,645	3,125,590
—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88,201	156,478
		<u>3,888,846</u>	<u>3,282,068</u>
		3,942,069	3,343,861
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債務證券*		311	82,826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iii)	726,966	788,179
—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iv)	256,866	227,563
		<u>984,143</u>	<u>1,098,568</u>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無抵押，計息工具	(v)	60,000	145,000
減：損失準備		(60,000)	(128,398)
		<u>-</u>	<u>16,602</u>
		<u>984,143</u>	<u>1,115,170</u>
合計		<u>4,926,212</u>	<u>4,459,031</u>

* 使用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進行公允值之計算。

附註：

- (i) 由於該等投資乃持作策略用途，本集團歸類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不可迴轉）。於年內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減少淨額港幣8,570,000元（2022年：公允值增加港幣1,861,000元）及透過損益收取之股息港幣2,733,000元（2022年：港幣2,768,000元）。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上市基金投資包含55項（2022年12月31日：49項）私募股本基金之投資。本集團透過投資組合多元化管理股價風險。該等基金所持有之相關投資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結構性產品及在各地區進行之初創投資，涵蓋多個行業及領域，包括空運、汽車、生物技術、化學品、電子商務、企業軟件、能源、醫療保健及相關服務、資訊科技、互聯網服務、工業及基建、物流、製藥和交通運輸等。該等投資受宏觀經濟環境、整體資本及投資市場狀況，以及私募基金投資組合內相關資產有關之因素所影響，其公允值可能出現大幅變動。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在香港上市並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本證券，公允值為港幣726,966,000元（2022年：港幣788,179,000元），而年內公允價增加港幣44,849,000元（2022年：公允價減少港幣146,299,000元）已於本年度損益賬確認。
- (iv) 於2023年12月31日，在香港以外上市並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本證券為在美國、加拿大和新加坡上市的股本證券，公允值為港幣256,866,000元（2022年：港幣227,563,000元），而年內公允值增加港幣77,978,000元（2021年：公允值減少港幣53,143,000元）已於本年度損益表確認。
- (v)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一無抵押計息工具（2022年：三），年利率為12%（2022年：每年12%）。由於沒有現實的收回前景，兩份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額計提虧損準備港幣85,000,000的無抵押計息工具，於年內註銷。剩餘總額為港幣60,000,000的無抵押計息工具全額準備了損失準備金。

11 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項	12,780	9,717
其他應收賬項	14,553	88,685
	<u>27,333</u>	<u>98,402</u>
訂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88,029	105,318
	<u>115,362</u>	<u>203,720</u>
扣減：非流動部份	(44,880)	(45,315)
	<u>70,482</u>	<u>158,405</u>

附註：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港幣44,880,000元（2022年：港幣45,315,000元）之款項，乃與本集團就租賃自用作為駕校的物業所作出之按金有關。該等款項預期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餘下結餘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茲將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內所載，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項及其賬齡(根據銷售單據日期)之分析列述如下：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12,274	9,308
一個月以上但二個月以內	279	291
二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63	55
三個月以上	164	63
	<u>12,780</u>	<u>9,717</u>

12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項	7,279	7,90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23,176	103,447
	<u>130,455</u>	<u>111,348</u>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可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於通知時償還。

茲將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內所載，於結算日之應付貿易賬項及其賬齡(根據銷售單據之日期)分析列述如下：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1,591	2,078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289	910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以內	5,399	4,913
	<u>7,279</u>	<u>7,901</u>

13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8元 (2022年：每股港幣0.18元)	67,084	67,084
在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4元 (2022年：每股 港幣0.24元)	<u>89,445</u>	<u>89,445</u>
	<u>156,529</u>	<u>156,529</u>

在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並無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ii) 本年度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2023年 港幣千元	2022年 港幣千元
在本年度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4元 (2022年：每股港幣0.24元)	<u>89,445</u>	<u>89,445</u>

14 比較數字

誠如附註(8)所披露，由於於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呈列，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列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

15 公告內財務資訊

於初步公告內所載列之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列之財務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集團該年度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作比較，兩者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不會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23 年初，香港解除所有防疫措施及限制，實現全面互聯互通。政府推出「你好香港」、「開心香港」及「香港夜繽紛」等多項活動，訪港旅客人數快速增加，提振個人消費，成為本年度經濟復甦的主要推動力。然而，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外部需求仍然疲弱。對中國內地經濟前景的擔憂及預期高利率持續時間或更長繼續抑制投資意願，導致 2023 年恆生指數報收 17,047 點，全年下跌 13.8%。展望 2024 年，香港經濟有望持續復甦，但也面臨不少外部挑戰。全球經濟增長進一步放緩的風險仍然較高、國際貿易活動或會持續疲弱、利率預計將在長時間內保持高位，為香港及全球經濟帶來不確定因素。中美戰略競爭加劇，可能進一步抑制全球貿易增長及跨境投資。高利率預計將持續整個 2024 年，給香港及全球金融市場帶來挑戰。此外，近期以色列和加沙的衝突，以及俄烏戰爭仍然持續，在此背景下，資產市場亦面臨許多不確定因素。因此，預期香港的商業環境及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將受到影響，可能對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壓力。

經營駕駛學校

Alpha Hero 集團（「AH 集團」，擁有 70% 權益）於香港經營駕駛訓練學校。其收入於年內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非電單車駕駛培訓課程數量增多。年內駕駛培訓課程的需求增加，不僅得益於香港經濟復甦，亦受惠於駕駛考試服務的恢復，而該項服務於 2022 年 1 月下旬至 4 月中旬第五波 COVID-19 疫情爆發期間暫停。我們的駕駛學校安排更多運輸署的駕駛考試，以滿足學員於 2023 年拿到駕駛執照的需求。此外，電單車駕駛培訓課程的收入於 2023 年亦略有增加。

除提供合資格駕駛導師外，大型駕駛訓練場地仍是經營指定駕駛學校之重要一環。由於需要大面積訓練場地，鴨洲、小瀝源及觀塘三個駕駛訓練場地之經營，取決於政府土地供應。鴨洲駕駛學校、小瀝源駕駛學校及觀塘駕駛學校之營運租約將分別於 2026 年 5 月、2028 年 2 月及 2028 年 7 月屆滿。此外，元朗駕駛訓練中心的使用期限亦延長至 2025 年 9 月。

香港經濟的近期前景繼續面臨挑戰。儘管預計來年經濟會有所增長，但增速較 2023 年可能會有所放緩。香港物業及股票市場仍然疲弱，造成負面財富效應，影響消費者信心。2024 年的駕駛訓練市場可能會弱於 2023 年。我們的駕駛學校將致力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及駕駛培訓質量。AH 集團亦將維持積極的營銷策略，並不斷努力進行市場細分和滲透，以保持我們在市場上的領先地位。

經營電子道路收費設施

Autotoll (BVI) Limited（「快易通」）是一家合營公司，由駕易通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 70% 權益之附屬公司）擁有其 50% 之股權，在香港經營電子道路收費系統，為易通行提供繳費服務、並提供汽車通訊系統服務、智能運輸及監控系統方案及智慧城市服務方案。

不停車繳費系統（即「易通行」）

快易通獲得多項工程合約，於香港為易通行開發後端系統、提供並安裝相關改裝工程以及提供繳費貼及繳費服務。易通行於 2023 年已逐步在所有政府收費隧道及道路實施，以期最終取代現有的電子道路收費設施及人工收費亭。易通行於 2023 年 5 月 7 日在青沙管制區率先實施，隨後於以下日期陸續推展至其他隧道：城門隧道於 2023 年 5 月 21 日起實施、獅子山隧道於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實施、海底隧道於 2023 年 7 月 23 日起實施、西區海底隧道於 2023 年 8 月 6 日起實施、東區海底隧道於 2023 年 8 月 27 日起實施、大老山隧道於 2023 年 11 月 26 日起實施及香港仔隧道於 2023 年 12 月 24 日起實施。由於該系統自 2024 年 1 月起已在所有政府收費隧道及道路實施，預期為易通行提供繳費服務產生的總收入於 2024 年將有所增加。

電子道路收費

於2023年實施易通行前，電子道路收費設施覆蓋香港所有主要收費道路及隧道。截至2023年12月31日，私營隧道大欖隧道仍採用電子道路收費系統，直至該隧道的專營權於2025年屆滿為止。為減輕客戶在繳費服務由電子道路收費轉換為易通行的過渡期間的疑慮，快易通由2023年5月起推出豁免行政費安排。所有已登記電子道路收費服務的車輛如在整個曆月內沒有使用快易通車道繳交隧道費，客戶會獲豁免該車輛每月電子道路收費的行政費。另外，快易通亦已推出「簡易登記易通行服務」，用戶可選擇使用其快易通戶口繳交「易通行」費用。由於實施易通行，年內電子道路收費標籤用戶數目減少。電子道路收費標籤數目及相關收入來年會進一步下跌。

為把握智慧城市措施的業務機會，快易通已完成擴充針對智慧城市服務方案的技術能力。管理層將關注智慧城市之發展，並致力抓緊更多智慧範疇（包括智慧出行、智慧物流、智慧生活及智慧環境）中的機遇。此外，快易通亦竭力將業務由香港擴展至大灣區。

經營隧道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乃本公司擁有50%權益之聯營公司，並根據為期30年之專營權經營西區海底隧道（「西隧」）。西隧的專營權已於2023年8月1日屆滿，而西隧的擁有權已移交給政府。因此，西隧公司年內之溢利貢獻下降，並由2023年8月起終止經營隧道。截至2023年8月1日，每日之平均通車量為62,378架次，而2022年為49,753架次。該增加主要得益於COVID-19疫情後的恢復。

財務管理業務

本集團之投資目標是通過增加其財務管理業務之價值，最終提升股東之回報。就個別金融工具作出投資或撤資決定時，本公司不僅考慮其過往之財務表現如財務穩健情況及股息政策，亦包括其資本增值、股息／利息收入及交易收益等業務前景、以及投資市場不同板塊當前之市場氛圍與個別投資之宏觀經濟前景。由於投資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受到急速變化及難以預測之相關金融市場表現所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採取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之審慎投資策略，以及秉持謹慎之態度評估投資表現，以便及時作出適當調整其持有之投資，以期為股東帶來一致的風險調整後回報。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尋求作出多元化投資，包括但不限於非上市基金、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全資附屬公司 XHarbour Limited（「XHL」）已從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獲得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牌照。XHL 可能會在來年開始從事受規管的活動。

自疫情以來，2023年對於全球金融市場來說是不平凡的一年。年內美國、日本及印度市場強勁反彈，如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上升13.7%，收報37,690點；納斯達克綜合指數上升43.4%，收報15,011點；日經平均指數上升28.2%，收報33,464點；孟買證券交易所敏感指數上升18.7%，收報72,240點。然而，香港及中國市場呈下跌趨勢，上證綜合指數下跌3.7%，收報2,975點；恆生指數下跌13.8%，收報17,047點。2023年，全球私募股權集資活動繼續減少，私募股權投資組合的分派速度亦有所放緩。儘管市場狀況異常動蕩，但財資管理業務的整體表現扭虧為盈，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於年內錄得公允值淨溢利。此外，財資管理業務的收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全年度繼續向不同行業及板塊的多項非上市基金注資，並增加對香港以外地區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以提升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多元化程度。本集團出售部分於香港及香港以外地區的上市股本證券，以變現該等投資的公允值收益。本集團進一步減少上市債務證券的投資，以將相關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共有92項（2022年：87項）投資，主要包括55項（2022年：49項）非上市基金投資及36項（2022年：33項）股本證券投資。整體而言，本集團投資組合於本年度的價值小幅增加至港幣4,926.2百萬元（2022年：港幣4,459.0百萬元）。

年度業績評議

(I) 2023年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20.0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445.3百萬元），其中溢利港幣295.9百萬元（2022年：港幣345.9百萬元）來自已終止的隧道營運。本年度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財務管理業務溢利淨額為港幣162.4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861.0百萬元）。經營駕駛學校之溢利貢獻亦有所增加，但完全被經營隧道及經營電子道路收費設施之溢利貢獻減少抵銷。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總收入增加25.1%至港幣875.2百萬元（2022年：港幣699.7百萬元）。經營駕駛學校所得收入增加至港幣707.9百萬元（2022年：港幣569.5百萬元），而財務管理業務所得收入亦增加至港幣152.2百萬元（2022年：港幣113.0百萬元）。

財務管理業務於年內之業績表現

財務管理業務於本2023年度錄得溢利淨額港幣162.4百萬元。該溢利淨額由多個部分組成，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98.0百萬元、投資組合之股息收入和利息收入港幣78.4百萬元、銀行之利息收入港幣73.8百萬元、所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港幣47.2百萬元以及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港幣16.6百萬元。計及於公允值儲備中錄得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淨額港幣8.6百萬元，2023年度財務管理業務的整體業績較上年明顯改善。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淨額為港幣98.0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615.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股本證券的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54.5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126.8百萬元），(ii)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152.2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480.8百萬元），(iii)債務證券的公允值虧損淨額港幣94.4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7.4百萬元），及(iv)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港幣18.4百萬元（2022年：零）。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本證券的公允值收益淨額為港幣54.5百萬元，歸因於(i)香港上市證券之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44.8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146.3百萬元）及(ii)香港境外上市證券之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78.0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53.1百萬元），而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允值虧損為港幣68.3百萬元（2022年：收益港幣72.6百萬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值收益淨額主要包括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8）之公允值收益港幣61.5百萬元（2022年：港幣41.1百萬元）、Salesforce, Inc.（股份代號：CRM）之公允值收益港幣34.5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42.2百萬元）及KKR & Co. Inc.（股份代號：KKR）之公允值收益港幣22.7百萬元（2022年：虧損港幣13.3百萬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的非上市基金投資之公允值收益淨額為港幣152.2百萬元，包括(i) 29項非上市基金公允值收益共港幣268.1百萬元及(ii) 26項非上市基金公允值虧損共港幣115.9百萬元。

持有一家非上市公司投資的聯營公司ACE Season Investment Limited（「ASIL」）所佔虧損為港幣47.2百萬元（2022年：港幣122.0百萬元）。ASIL的虧損主要是由於年內錄得其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虧損所致。

投資組合之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港幣78.4百萬元（2022年：港幣96.2百萬元）包括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港幣44.8百萬元（2022年：港幣53.8百萬元）、上市債務證券利息收入港幣22.5百萬元（2022年：港幣28.2百萬元）以及計息工具之利息收入港幣11.1百萬元（2022

年：港幣14.2百萬元）。本年度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至港幣73.4百萬元（2022年：港幣29.4百萬元）。本年度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減少至港幣16.6百萬元（2022年：港幣53.7百萬元）。

其他可報告分部於年內之業績表現

經營駕駛學校錄得收入增加20.4%至港幣670.5百萬元（2022年：港幣556.9百萬元），主要由於對車輛駕駛課程的需求增加及課堂平均時收有所提高。銀行利息收入亦增加至港幣37.5百萬元（2022年：港幣12.6百萬元）。本年度內營業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收取香港政府就COVID-19發放的津貼減少及租金費用增加。因此，經營駕駛學校之稅前溢利增加至港幣261.6百萬元，較去年港幣256.5百萬元小幅增加2.0%。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Autotoll (BVI) Limited（在香港經營電子道路收費設施，為易通行提供收費服務，並提供汽車通訊系統服務、智能運輸及監控系統方案及智慧城市服務方案）之溢利為港幣15.9百萬元（2022年：港幣29.5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電子道路收費的行政費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經營西區海底隧道「西隧」）之溢利下降至港幣294.4百萬元，較2022年港幣343.4百萬元下降14.3%。西隧的隧道費收入較2022年港幣1,492.3百萬元下降27.8%至港幣1,076.7百萬元。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30年專營權於2023年8月1日屆滿，部分由截至2023年8月1日交通流量增加25.4%抵銷。隧道營運於2023年8月終止，其業績在財務報表附註8中披露。

(II) 財務投資及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為港幣4,926.2百萬元之投資組合（2022年：港幣4,459.0百萬元）。投資組合主要包括非上市基金投資港幣3,800.7百萬元（2022年：港幣3,125.6百萬元）、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港幣1,125.2百萬元（2022年：港幣1,234.0百萬元）。若干證券已抵押予各金融機構，以取得給予本集團關於買賣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及證券信貸。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動用該等信貸。

本年度本集團所持投資組合變動

	2023年 1月1日 港幣百萬元	新增 港幣百萬元	出售/ 分派/ 港幣百萬元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公允值變化 港幣百萬元	計入損益之 公允值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 計量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61.8	—	—	(8.6)	—	5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3,125.6	538.9	(16.0)	—	152.2	3,800.7
– 上市股本證券	1,015.7	186.1	(340.8)	—	122.8	983.8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56.5	—	—	—	(68.3)	88.2
– 國庫券	—	288.5	(292.6)	—	4.1	-
– 上市債務證券	82.8	24.3	(12.4)	—	(94.4)	0.3
– 衍生金融工具	—	18.4	-	—	(18.4)	-
	4,380.6	1,056.2	(661.8)	—	98.0	4,873.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計息工具	16.6	78.0	(78.0)	—	(16.6)	—
	4,459.0	1,134.2	(739.8)	(8.6)	81.4	4,926.2

投資組合於年內總值增加港幣467.2百萬元。

年內新增金融資產為港幣1,134.2百萬元，包括投資39項非上市基金共港幣538.9百萬元、投資美國國庫券共港幣288.5百萬元、投資10項上市股本證券共港幣186.1百萬元、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共港幣18.4百萬元、投資1項上市債務證券共港幣24.3百萬元及投資1項計息工具共港幣78.0百萬元。

年內出售金融資產為港幣739.8百萬元，包括撤資10項上市股本證券共港幣340.8百萬元、撤資美國國庫券共港幣292.6百萬元、撤資7項非上市基金共港幣16.0百萬元、撤資1項上市債務證券港幣12.4百萬元及撤資1項計息工具共港幣78.0百萬元。

年內投資組合的其他變動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淨額港幣98.0百萬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淨額港幣8.6百萬元及計息工具的減值虧損港幣16.6百萬元。

公允值為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之個別重大投資

Diversified Absolute Return Fund

Diversified Absolute Return Fund（「DARF」）乃由資產管理人管理的非上市基金，該等管理人為就達到其各自的投資目標應用若干投資策略。DARF的主要業務是通過使用特殊目的工具或直接投資來獲得資本增值和投資收益的回報。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其持有之DARF約30.2%股份（約41,805股A類別股份及26,700股E1類別股份）錄得公允值港幣711.5百萬元（2022年：港幣726.9百萬元），超出該投資的購入成本港幣610.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8.4%及本集團投資組合公允值總額14.4%。就業績表現而言，有關投資之公允值虧損港幣15.4百萬元（2022年：港幣27.9百萬元）已於2023年度內在損益表確認。年內概無就該投資收取分派（2022年：無）。

除上述重大投資外，本集團投資組合中各項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於2023年12月31日均佔本集團總資產5%以下。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非上市基金投資及股本證券（分別佔本集團投資組合賬面值之62.7%及22.9%）。

本集團投資多項於不同行業、板塊、地區及資產類別之非上市基金，從而實現減低投資集中風險及提升股東回報之投資目標。除上述重大非上市基金「DARF」外，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合共54項非上市基金，總公允值為港幣3,089.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36.3%），而其相關投資包括在不同地區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私募股權基金、結構性產品及在各地區進行之初創投資，當中涵蓋多個行業和板塊，包括空運、汽車、生物技術、化學品、電子商務、企業軟件、能源、醫療保健及相關服務、資訊科技、互聯網服務、工業及基建、物流、製藥和交通運輸等。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的股本證券包括共36項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總公允值為港幣1,125.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13.3%），當中涵蓋多個行業，包括通訊、資訊科技、電子商務、軟件、生物技術、材料、金融服務、證券投資、資產管理、港口經營、物業（發展、投資及管理）、醫療保健及相關服務、工業及基建等。上市股本證券於多個證券交易所上市，包括香港、美國、英國及加拿大。

本集團之投資目標是通過增加其財務管理業務之價值以提升股東之回報。透過將不同類型投資工具適當地分配於集團投資組合中之審慎投資策略，包括可於中長期內提供較高增長之非上市基金投資以及具變現能力、尋求資本增值、提供穩定及經常性收入之股本

證券，本集團不僅尋求增加其收入來源以減低來自其他特定來源收入減少之風險，而且還力求在其投資組合中以實現一致之風險調整後回報。

本集團的非上市基金投資及股本證券之未來前景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政治、經濟、科技、財務及與個別投資行業之特定風險因素，故此，個別投資工具之表現會因整體資本和投資市場狀況、宏觀經濟狀況及相關行業之前景而有所差異。然而，本集團將受惠於由不同類型投資構建之投資組合，以產生更高之平均長期回報並降低任何個別投資相關風險。

(III)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存款為港幣2,764.8百萬元（2022年：港幣2,453.2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2022年：無）。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資產負債率（如有）按銀行借款淨值與權益總額的比率計算。除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乃以美元以外之貨幣計值外，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及主要資產均以港幣和美元計值。

(IV) 僱員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旗下共有僱員655人，僱員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而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份，以獎勵及推動個人工作表現。除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董事會亦將視乎本集團之財政業績，酌情向本集團僱員發放酌情花紅或僱員股份期權。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港幣390.6百萬元（2022年：港幣324.1百萬元）。

本公司亦設有股份期權計劃。有關該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內。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本公司並無正式董事委任書（董事總經理除外），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因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C.3.3條。然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者）仍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規定方式輪流退任、免職、辭任或不再擔任董事及取消董事資格。本公司（於發出召開有關股東大會通知同時）向其股東寄發一份通函，其內載有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包括按《上市規則》13.51(2)條須予披露者），以供股東參閱，使他們在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重選每名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的普通決議案時，能作出明智決定。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定義見《企業管治守則》）的證券交易各自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之行為守則。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有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訂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業績公告及年報的登載

本業績公告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h.limited 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本公司2023年年報將於稍後登載在該兩個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楊顯中

香港，2024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楊顯中、袁永誠、黃志強、梁偉輝及董慧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富、梁宇銘及黃龍德。